

三篇聖母經 的敬禮

聖母曾顯現給聖女日多達 (St. Gertrude) ，對她這樣說：
「凡忠信地唸三篇聖母經的靈魂，我將要在他臨終時，
在美麗的光輝中向他顯現，這光輝如此超凡，以致這靈
魂充盈著天上的安慰。」【註 1】

為了使聖母的許諾得以實現，我們可以在每天早上和晚
上，都用意籍方濟會神父聖良納 (St. Leonard of Port
Maurice) 所撰的經文祈禱：

「啊，在天堂所有天使聖人之上的至聖貞女，
永生之父的愛女，我全心讚美您，我把我的

靈魂和它的一切能力都奉獻給您。(唸一篇聖母經) 啊，瑪利亞，因您神聖而無玷之始胎【註 2】，求您使我的肉身純潔，靈魂神聖，保護我今天 (今夜) 免陷於大罪。

啊，在天堂所有天使聖人之上的至聖貞女，天主聖子摯愛的母親，我全心讚美您，我把我的肉身和它的一切官能都奉獻給您。(唸一篇聖母經) 啊，瑪利亞，因您神聖而無玷之始胎，求您使我的肉身純潔，靈魂神聖，保護我今天 (今夜) 免陷於大罪。

啊，在天堂所有天使聖人之上的至聖貞女，天主聖神摯愛的淨配【註 3】，我全心讚美您，我把我的心和它的一切感情都奉獻給您，並請您為我向至聖聖三祈求，使我獲得為得救

所需的一切恩寵。(唸一篇聖母經) 啊，瑪利亞，因您神聖而無玷之始胎，求您使我的肉身純潔，靈魂神聖，保護我今天 (今夜) 免陷於大罪。」

我想順便簡單地解釋一下，把自己的靈魂及其一切能力、肉身及其一切官能、心及其一切感情都獻給聖母是什麼意思。大家都知道，聖母和聖若瑟在耶穌誕生後四十天來到聖殿，把祂奉獻給上主。聖史路加記敘這事時，是這樣寫的：「按梅瑟的法律，一滿了他們取潔的日期，他們便帶著孩子上耶路撒冷去獻給上主，就如上主的法律所記載的：『凡開胎首生的男性，應祝聖於上主。』」(路 2：22-23) 注意：「祝聖於上主」中的「祝聖」和「把我的靈魂和它的一切能力/肉身和它的一切官能/心和它的一切感情都奉獻給聖母」中的「奉獻」，在外文裡是同一個動詞，就是 consecrate (祝聖)。所以「奉獻給聖母」的另一個說法就是「祝聖於聖母」。究竟「祝聖於聖母」是什麼意思呢？

祝聖過的物品，只能有神聖的用途。例如祝聖過的聖堂，只能用來舉行彌撒，施行聖事，講道，祈禱，而不能用來舉行婚宴、舞會或乒乓球比賽。祝聖過的聖體櫃，只能用來存放主耶穌至聖至尊的聖體，而不能用來放置獎杯、證書、紀念品或其他雜物。同樣，祝聖過的人，該完全屬於天主，只遵行祂的旨意生活 (瑪 12：50)，而不能「屬於世界」(若 17：14) 或魔鬼，也不能胡作妄為，「去滿足本性的私慾」(迦 5：16)。

因此，祝聖於聖母的人，該全然屬於聖母，只按她的旨意生活。(注意：凡屬於聖母的人都屬於天主，因為聖母把屬於她的子女都領到耶穌那裡，而耶穌則「將我們領到天主面前」【註 4】。凡奉行聖母旨意的人都奉行天主的旨意，因為聖母叫我們聽耶穌的話【註 5】，而聽耶穌的話就是聽天父的話【註 6】。) 換言之，祝聖於聖母的人既有權利，又有義務。由於自己全屬聖母所有，所以有權利得到她的護佑；另一方面，由於須按聖母的旨意生活，所以又有義務去修德成聖，愛主愛人。由此可知，祝聖於聖母，實在是極其美好的事，因為得到聖母的護佑，我們如今在世上便可無憂無懼，一無所缺，若努力

修德成聖，愛主愛人，將來在天鄉更能安享榮福，直到永遠。

【註 1】 "To any soul who faithfully prays the Three Hail Marys I will appear at the hour of death in a splendor of beauty so extraordinary that it will fill the soul with Heavenly consolation."

【註 2】 「無玷」是「沒有絲毫罪污」的意思。「無玷始胎」指聖亞納（聖母的母親）開始懷孕時，腹中的瑪利亞由於得到天主的特恩，完全「聖潔無瑕」（弗 1：4），不染原罪。1854 年，教宗真福庇護（碧岳）九世宣佈「聖母無玷始胎（聖母無染原罪）」為信條之前，聖良納（1671-1751）有先見之明，早已勸勉教友去恭敬無原罪聖母了。

【註 3】 「淨配」是「貞潔的配偶」的意思。為什麼我們稱聖母為「聖神的淨配」呢？以下是我對這事的理解。當聖母領報時，天使加俾額爾對她說：

「你將懷孕生子，並要給祂起名叫耶穌。」瑪利亞便向天使說：「這事怎能成就？因為我不認識男人。」天使答覆她說：「聖神要臨於妳，至高者的能力要庇廕妳，因此，那要誕生的聖者，將稱為天主的兒子。」(路 1：30-35) 從以上的對話可知：普通婦女懷孕，必須有男人做配偶。但童貞聖母懷孕生子，卻只需要聖神的庇廕。因此，可以這樣說，聖神取代了男人，成了聖母的配偶。當然，童貞聖母不但因聖神受孕，而且還終其一生，時時都「隨聖神的引導行事」(迦 5：16，例如：聖母在領報後，便順從聖神的引導，帶著腹中的救主耶穌，急速前往猶大山區，去探望表姐依撒伯爾——當時耶穌的前驅聖若翰洗者尚在依撒伯爾的腹中——，好使耶穌得以赦免若翰的原罪，令他能及早為祂預備道路。) ，如同事事都服從配偶的賢妻一樣 (參閱弗 5：24)。

【註 4】伯前 3：18

【註 5】 聖母說：「祂無論吩咐你們什麼，你們就作什麼。」

(若 2 : 5)

【註 6】 耶穌說：「你們所聽到的話，並不是我的，而是派遣我來的父的話。」(若 2 : 5)